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下简称“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83）。

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7,000万元，公司在该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风险投资，资金运用情况良好。2020年12月17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1年3月1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1年4月23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22,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1年4月23日，公司已将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7,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同时已将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